

致：西貢區議會
主席及全體委員

二零一零年一月五日(星期二)
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上提出的議案

「就立法會普選模式方面，本會認為應全面廢除立法會功能組別與分組點票」

背景：

政府提出的《2012年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產生辦法諮詢文件》(下稱諮詢文件)，提出增加五名地區直選議員及五個由區議員互選產生的立法會議席，但《諮詢文件》未有提及取消功能組別，反之更建議增加五席，與香港市民強烈爭取普選，取消功能組別的意願相違背。

早於1995年，聯合國人權委員會已指出香港立法會功能組別選舉制度不符合《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》第2(1)條、第25條及第26條。因此，我們促請特區政府盡快廢除立法會功能組別與分組點票，實行全面普選。

動議措辭：

「就立法會普選模式方面，本會認為應全面廢除立法會功能組別與分組點票。」



動議人：范國威議員



和議人：張國強議員



林少忠議員



梁里議員



柯耀林議員

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